

審核 2010-11 年度  
開支預算

---

答覆編號

**HAB151**

問題編號

161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4 法律援助署

分目：

綱領： (1) 審批法律援助申請

管制人員： 法律援助署署長

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10-11 年法律援助財政撥款為 81.8 百萬元，較 2009-10 原來預算減少 1.6%，原因何在？

提問人： 李鳳英議員

答覆：

2010-11 年度的撥款雖然較 2009-10 年度的原來預算減少 1.6%，但實際上較 2009-10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了 1.7%。法律援助經費的撥款，是根據過往實際開支的模式及預算聆訊時間較長及訟費較高案件所需的費用來作整體分配。

簽署：

姓名：

陳香屏

職銜：

法律援助署署長

日期：

17.3.2010